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Table with 7 columns: 基金名称, 非公开发行, 认购数量, 总金额, 占本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占本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锁定期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2-11-28数据。特此公告。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申万菱信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新增中信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旗下由申万菱信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17385)新增中信银行为代销机构。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水产”)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决定于2022年12月1日起,华资柏瑞鼎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参与交通银行费率优惠活动。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鼎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不参与交通银行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经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决定于2022年12月1日起,华资柏瑞鼎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不参与交通银行费率优惠活动。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情况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全资子公司增资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富兰克林国海焦点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设C类基金份额、修改基金份额净值精度并修改法律文件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决定自2022年11月30日起,对富兰克林国海焦点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17211)增设C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份额净值精度,并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条款。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基金名称, 增设C类基金份额, 修改基金份额净值精度, 修改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亨通转债”赎回暨摘牌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亨通转债“亨通转债”持有人在赎回期间转股或卖出。自2022年11月29日起,亨通转债“亨通转债”持有人的赎回权利将全部终止。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获得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下属于子公司部分股票的公告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股票名称,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Table with 5 columns: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富兰克林国海焦点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设C类基金份额、修改基金份额净值精度并修改法律文件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决定自2022年11月30日起,对富兰克林国海焦点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17211)增设C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份额净值精度,并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条款。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基金名称, 增设C类基金份额, 修改基金份额净值精度, 修改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